

关于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业绩预告	1-3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XYZH/2017KMA20001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负责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业绩预告(以下简称业绩预告)。编制和对外披露业绩预告,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是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责任。

按照我们对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的计划,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日,我们主要实施了询问、观察、分析等部分风险评估程序,在此过程中,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业绩预告与其2016年度盈利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我们的审计工作未完成,本专项说明并非最终的审计意见。完成全部审计程序后,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已审财务报表可能与本专项说明所附的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业绩预告存在重大差异。

本专项说明仅供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为2016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